

#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
## 撰寫論文或休學期間參加教育實習申請書

(現就讀本校研究所學生適用)

申請日期	年 月 日	大學部就讀之學校及系別	學校：
學生姓名		學 號	系別：
本校系別		預訂畢業年度	年 月
聯絡電話		附繳證明文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論文指導教授同意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休學證明
申請原因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撰寫論文期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休學期間	實習學校	
實習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1學期 ( 年8月1日至 年1月31日)	實習科別 (領域專長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2學期 ( 年2月1日至 年7月31日)
驗證文件 (請按順序排列附於申請書後面)	1. 大學畢業證書影本。 2. 論文指導教授同意書或休學證明。		
<p>學生於就讀本校研究所期間修畢<u>普通課程</u>、<u>專門課程</u>、<u>教育專業課程</u>及<u>已修畢研究所畢業應修學分</u>。今欲申請於<input type="checkbox"/>撰寫論文期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休學期間參加教育實習，並保證全程參與實習及相關研習活動，敬請 允准。</p> <p>上列所附驗證文件如有不實，願負法律責任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學生：_____ (簽名)</p>			
實習學校簽章		本校系所簽章	
教 務 主 任	系 所 資 格 審 查	該生教育專業課程、專門課程修畢於：(請勾選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學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研究所(必須修畢研究所畢業應修學分方可實習)	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簽章
	系 所 承 辦 老 師		實習輔導組 承辦人
校 長	實 習 指 導 教 授		實習輔導組 組 長
	系 所 主 任		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 處 長

**注意事項：**

※ 本申請書應於實習開始前辦妥。

※ 依實習相關規定於就讀研究所期間修畢「普通課程、專門課程、教育專業課程」者，應修畢研究所畢業應修學分始得適用「撰寫論文或休學期間參加教育實習」之規定。